一、开标一览表

西安市红会医院（采购人名称）：

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，决定参加本项目投标。为此，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，并负法律责任。

项目名称	西安市红会医院配置骨与软组织修复重建诊疗中心皮肤科设备一批
采购包	采购包　2
投标总报价（元）	4492000.00
交货期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国产设备60 个日历日，进口设备 90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，并交付采购方验收合格。
交货地点	采购人指定地点
质保期	所投产品原厂质保__1__年，质保期结束后原厂延保__2__年（中标人应于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，向采购人提交生产制造商加盖公章的原厂质保及延保承诺函原件，若中标人不能按期提交合格原厂质保文件，采购人可扣减履约保证金，直至解除合同），全部软件终生升级，所有费用包含在此次报价中（易损配件及耗材除外）。
其他说明事项	无

1．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，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。

2．我方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，且在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。

3．如我方中标，我方承诺：

（1）收到中标通知书后，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；

（2）在签订合同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；

（3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；

（4）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。

4．我方在此声明，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、真实和准确，且不存在第二章“供应商须知”第 2.3.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。

供应商：广药陕西医药有限公司（盖单位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或被授权人：_____（签字或盖章）

联系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166号凯瑞大厦E座四楼

联系电话：15903575898

2026年11月25日